



闽南日报 微信号



漳州新闻网 微信号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表彰大会召开

尹力讲话 王宁主持

本报讯(福建日报记者 周琳)6月3日,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表彰大会在福州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表彰大会要求,总结回顾我省三年专项斗争成绩,表彰先进典型,巩固拓展成果,部署常态化开展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福建。省委书记尹力出席并讲话。省长王宁主持大会。

尹力代表省委、省政府向受到全国、全省表彰和嘉奖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祝贺,向奋战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一线的同志们表示诚挚问候。尹力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审时度势,作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全省各级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以有黑必扫、除恶务尽的坚定决心和顽强定力,打了一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歼灭战,党政主导坚强有力,依法严惩战果丰硕,惩腐打伞深挖彻查,发动群众汇聚合力,建章立制常治长效,社会治安整体形势进一步向好,专项斗争质效居全国前列,专项斗争取得了胜利、实现了预期目标。实践证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一重大决策,完全正确、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深得民心。三年专项斗争实践,积累了宝贵经验,使我们深化了必须深入贯

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必须善于把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必须始终牢记人民群众是我们的力量源泉、必须始终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等对重大社会问题治理的规律性认识。

尹力强调,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把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引向深入,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扫黑除恶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谋划推进,扛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重大政治责任,结合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扎实推进正风肃纪反腐强警,坚决清除害群之马。要持续保持高压态势,把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作为打击重点,严格依法办案,大力推进“智慧政法”建设,加大对新型网络犯罪的防范打击力度,把每一起案件都办成铁案。要坚持纪法协同推进,逐案复查、交叉复查、提级核查,依法依规将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一网打尽,并做好普法宣传工作。要扎实推进源头治理,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平安建设、社会治理现代化等有机结合起来,健全基层治理体系,从源头筑牢预防黑恶的第一道防线。要紧紧依靠群众不懈怠,结合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一步畅通群众举报渠道,认真查处群众反映的

每一个涉黑涉恶问题,解决好群众的切身利益问题。

尹力要求,全省各级各部门要增强忧患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全力捍卫国家政治安全、防范公共安全风险、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庆祝建党100周年创造安定稳定环境,让全省上下带着满满的安全感踏上新征程。

省领导罗东川、赵龙、李仰哲、杨贤

把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引向深入

◎福建日报评论员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表彰大会昨日在福州召开。大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总结回顾我省三年专项斗争成绩,表彰先进典型,部署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福建。

党的十九大大胜利闭幕不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大幕拉开,矛头直指人民群众最深恶痛绝的黑恶势力。中央部署令出如山,福建行动雷霆万钧。我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有黑必扫、除恶务尽的坚定决心和顽强定力,向黑恶势力发起了凌厉攻势,扫出了清风正气、朗朗乾坤,社会治安整体形势进一

习近平向上海合作组织民间友好论坛致贺信

新华社北京6月3日电 6月3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向上海合作组织民间友好论坛致贺信。

习近平强调,我在去年11月提出举办上海合作组织民间友好论坛的倡议,得到各成员国热烈响应和积极支

持。相信论坛将成为各方增进了解、深化友谊、加强合作的重要平台。

习近平指出,希望各方秉持“上海精神”,坚守初心,同舟共济,守望相助,深化合作。要发挥民间外交优势,拓宽各国人民心灵沟通渠道,为上海

合作组织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上海合作组织民间友好论坛由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湖北省人民政府、上海合作组织睦邻友好合作委员会共同主办,当日在湖北省武汉市开幕,主题为“促进民间友好,传承‘上海精神’”。

让绿水青山造福人民泽被子孙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论述综述

>>>>3版

本报讯(记者 刘铭明)6月3日下午,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刘远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十次党组会议和第八次常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用好红色资源,传承好红色基因,把红色江山世世代代传下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出席全球健康峰会时的重要讲话和给《文史哲》编辑部全体编辑人员的回信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九次集体学习上和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研究政府系统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强调,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的丰富内涵,发挥漳州红色资源丰富的独特优势,大力弘扬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凝聚在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的强大精神力量。要通过喜闻乐见的方式,教育引导更多年轻干部、青少年加强学习,培育新一代青年人血脉里的“基因红”,进而实现永固“江山红”,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漳州篇章。

会议强调,要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回信的精神实质,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统筹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巩固粮食生产安全、完善中医药医疗服务保障体系、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等工作。要深入实施“健康漳州”战略,坚决执行“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扎实做好高中考期间防疫工作,提高全市疫苗接种效率,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健康福祉。要着力提升哲学社会科学建设水平,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进一步坚定民族自信和文化自信,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践行者。

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增强贯彻《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加快编制“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和碳达峰行动方案,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不断擦亮美丽漳州的生态底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创建市属本科院校为契机,努力探索校企合作、校地合作新路径,推动我市高等教育实现更高水平发展。

会议强调,要站在政治和全局高度,以坚定执行《意见》规定和要求的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要强化政治担当,认真履行政府系统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一把手”和班子成员既要主动接受监督,也要抓好同级监督、下级监督,确保权力运行置于严密监督之下。要突出政治监督,紧紧围绕“五个强化”,健全完善日常监督、专项监督等体制机制,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合力,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会议还研究了市绩效管理有关工作、2021年资本市场福建对接大会筹备工作、扶持企业上市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等,通报、学习了市纪委监委有关文件精神。

坚持严字当头 持续正风肃纪 市直统战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李润)6月3日下午,市直统战系统召开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届六次全会和市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市直统战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市委常委、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政法委书记吴文团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方针,按照新时期的建设总要求,从严处着手,向实处发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在统一战线落地见效。

会议要求,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政治意识,把牢政治方向,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做政治坚定、对党忠诚的表率;要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注重以上率下,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执纪监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支部建设,严格制度执行,以党建高质量发展,推动统战工作提质增效;要强化“不敢腐”的惩治震慑,构建“不能腐”的制度约束,增强“不想腐”的思想自觉,将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以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的理念来持续巩固发展良好的政治生态。

市领导深入龙海

检查危旧房屋安全及海漂垃圾整治工作

本报讯(汪碧海)6月3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慧德带领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龙海活屿岛、海门岛检查危旧房屋安全及海漂垃圾整治工作。

在活屿岛码头和海门岛红树林,市领导详细了解海漂垃圾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市领导要求,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正确处理发展与环境的关系,改善海洋生态环境,增强加快海漂垃圾综合治理的政治责任,强化属地管理,建立健全并长期坚持海漂垃圾长效治理机制,守护好碧海银滩。

市领导强调,房屋安全问题事关群众生命安全,容不得丝毫

并保持完好、整洁、美观,户外广告设施版面空置时间不得超过十五日。大型户外广告自准予许可之日起,设置人应当在每满一年的次月向原许可的城市管理部门提交有资质机构出具的安全检测报告。经安全检测不合格的,设置人应当立即整修或者拆除;户外广告设施或者招牌残缺、污损的,设置人应当及时维修、更新或者拆除。

值得一提的是,我市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城市管理等有关单位举报、投诉户外广告或者招牌设置的违法行为。有关部门接到举报、投诉后,应当依法及时处理,并对举报、投诉人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我市还将加强制度建设,加快建立和完善监督检查、举报投诉、信息共享等机制,增强监管实效。

《办法》全文 亮点扫描 各方声音

>>>>8版

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会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

本报讯(记者 刘铭明)6月3日,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学习会,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刘远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慧德,副市长、一级巡视员张翼腾分别作了交流发言。

会上,大家结合工作实际交流学习体会,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把福建发展同全国大

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紧密结合起来,以“四个更大”新要求和“四项重点任务”彰显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时代方位,必将开启福建新的发展机遇。大家一致表示,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在闽工作的理念和实践与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融会贯通,紧密结合实践、联系当下悟透新发展理念,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以优异成绩

迎接建党100周年。

会议要求,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引向深入。市政府党组、班子成员要带头学习、学思践悟、贯彻落实,不断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学得更深、学得更透,以全方位推进漳州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作为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检验。要以过硬的作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

汲取精神力量 强化使命担当

市人大举办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

本报讯(记者 黄妍婷)6月1日至3日,市人大举办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重温中国共产党走过的百年光辉历程,深刻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力,在学习中共坚定政治信仰、厚植为民情怀、砥砺前行奋进之志。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参加读书班。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汉夫在读书班上为机关全体党员干部上专题党课并作总结讲话。

陈汉夫以《坚定政治信仰、厚植为民情怀、砥砺前行奋进之志》为题,作了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辅导,详细阐述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主要目标、重点内容和工作要求,指出广大党员干部要做到突出学史明理,加强理论武装;学史增信,坚定信仰信念;学史崇德,砥砺初心使命;学史力行,忠诚履职为民。专题党课主题鲜明、内容丰富、深入浅出,使大家深受启发。

陈汉夫强调,大家要以此次读书班为契机,继

续保持饱满的政治热情和良好的精神状态,紧扣“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标要求,不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要坚持学而思,自觉把学好党史作为终身必修课,在学思践悟中增强对党的创新理论成果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要坚持学而用,持续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聚焦中心工作,发挥大职能,切实将党史学习教育中汲取的智慧力量转化为工作的思路举措,提升履职能力。要坚持学而行,持续从党史学习中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着力提高自我革新能力,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驰而不息转变作风,敢于担当作为,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在为期三天的读书班期间,市人大机关采用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既有专家辅导、党组专题研讨、各支部党员交流研讨,又有知识测试、答题竞赛、观影活动等,内容充实、形式多样、学风浓厚,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漳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9月1日起施行

标志着户外广告和招牌管理工作进入法制化规范化的新阶段

本报讯(记者 蔡柳楠 通讯员 章法工)记者获悉,日前我市颁布的《漳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从规划与规范、许可与备案、维护与管理、法律责任等方面提出了具体举措,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细化制度规范,严禁禁止事项及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加强对户外广告与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提升城市品质,保障公共安全。《办法》将于今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标志着我市户外广告和招牌管理工作进入法制化规范化的新阶段。

根据《办法》,我市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应综合考虑城市风貌、区域功能、

营业业态、自然人文等因素,突出漳州特色、体现闽南文化。同时,《办法》明确了禁止设置户外广告的情形,并提出,以电子设备形式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的,不得超过国家标准亮度限值或者噪音分贝限值,亮度、颜色、闪烁方式、切换频率不得与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相同,不得在每日二十时至次日七时开启,因重大节日、重要活动以及夜间经济需要延时的,需经所在地县(区)城市管理部门批准。

为进一步优化管理体制,《办法》在明确专项规划的编制部门、程序和内容的同时,深化“放管服”改革,对户外广告与招牌的设置流程进行简化和规范:设

置大型户外广告应当依法办理许可手续,许可期限不得超过八年,且不得超过设置人使用户外广告设施载体的期限;非大型户外广告和招牌实行备案管理制;利用公共场地、公用设施等公共资源设置商业户外广告的,应当通过拍卖、招标等公平竞争方式出让。

此外,《办法》明确规定了设置人是户外广告和招牌的维护管理责任人,应当负责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的日常检查维护,确保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的安全